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陆海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戌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晓丽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963,031,366.41	59,081,292,290.02	9.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30,839,766,182.42	29,875,836,878.94	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692	1.4233	3.22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19,912,436.20		79.3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058		79.32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7,059,458.02	2,728,400,193.87	–29.9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485	0.1300	–29.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0.1176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485	0.1300	–29.9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3.30	8.85	减少 1.55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3.10	8.00	减少 0.7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5,210,157.42	主要为上港集团地块动迁获得收益13,711 万元及股权转让获得收益1,998 万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748,662.3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558,714.45	主要为上港集团所属公司本期出售所持有的太化股份(600281)所获得的收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79,601,52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489,983.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4,760,026.88	
所得税影响额	–57,958,190.42	
合计	260,890,821.88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58,84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亚吉投资有限公司	5,570,694,894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064,38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294,997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0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956,539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建行－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22,375,887	人民币普通股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0,564,802	人民币普通股
国际金融－渣打－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16,575,306	人民币普通股
UBS AG	16,211,107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09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30.4%。主要原因为：

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外贸进出口业务出现下滑，与之密切相关的港口集装箱装卸量同比出现减少，从而造成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同时，港口企业成本费用的特点是固定成本比重较高，故前三季度的成本费用并没有随业务量减少而明显下降。

2、2009 年 1–9 月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同比增加 79.3%。主要原因为：

公司前三季度现金支付给上海同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受托经营洋山深水港三期码头履约保证金”比去年同期减少 15 亿元。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股东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同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上海大盛资产有限公司承诺：2006 年 10 月公司股票发行前所持公司股票自 2006 年 10 月 26 日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

2008 年，经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国资产权[2008]379 号），公司发起人股东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公司 92,844,915 股国家股无偿划转给上海久事公司，限售解禁日为 2009 年 10 月 27 日。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同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大盛资产有限公司和上海久事公司能够很好地履行承诺。

2、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承诺利润分配政策为：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每年度分配 1 次，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或股票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形式。公司采取积极的股利政策，每年将当年利润中不少于 50%的可分配利润向股东进行分配。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海祜

2009 年 10 月 31 日

股票代码：600018　股票简称：上港集团　编号：临 2009–054

债券代码：126012　债券简称：08 上港债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港集团”或“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26 日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09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港集团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关于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选举第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选举苏新刚先生为上港集团第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0 月 31 日

河南莲花味精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独立董事	杨杜先生	因事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
独立董事	王中杰先生	因事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
独立董事	杜军先生	因事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郑献锋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先进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书苗女士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05,102,360.32	3,483,251,476.29	6.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1,621,118,465.35	1,610,625,405.98	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526	1.517	0.65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565,043.34		18,817.8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36		18,817.80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35,181.64	10,493,059.37	162.6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018	0.0099	162.6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018	0.0099	162.66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119	0.647	增加 0.074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117	0.430	增加 0.044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57,156.96
所得税影响额	–540,637.88
合计	3,516,519.08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3,28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公司	53,1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53,1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刚	5,276,927	人民币普通股
郑文平	4,000,031	人民币普通股
张树华	2,600,523	人民币普通股
张荣	1,906,968	人民币普通股
绍兴县远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文良	1,5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谢青堂	1,504,700	人民币普通股
陆锡英	1,432,7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货币资金增加较多，主要是由 2009 年 4–9 月份本公司办理用于采购业务的银行承兑票据质押银行存款 19475 万元和 9 月底销售集中回款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河南省莲花味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莲花集团）、项城市天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科技）、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承诺所持有的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上述十二个月承诺期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2、其中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莲花集团、天安科技承诺在上述十二个月承诺期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的出售价格将不低于 4.0 元／股(除权除息相应调整)。莲花集团、天安科技承诺如有违反出售价格承诺的出售交易，将把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东均严格履行了股权分置改革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河南莲花味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献锋先生

2009 年 10 月 28 日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由全体董事以书面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1.3 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洪敬南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南春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京京女士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8,781,233,635	8,129,605,661	8.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4,307,137,222	4,221,228,258	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28	4.19	2.04%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433,146		–21.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28		–21.06%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646,908	237,001,344	–6.05%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24	–6.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0.07	0.23	–10.04%
稀释每股收益	0.07	0.24	–6.05%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71%	5.50%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67%	5.49%	–0.2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违约罚款收入	2,312,877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4,423,279
政府奖励款	3,000,000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83,451
所得税的影响	–243,262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	–1,952
合计	727,835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0,01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	602,325,415	人民币普通股
恒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400,52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8,152,46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新世纪优选分红证券投资基金	4,5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595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	2,294,642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2,195,27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101,343	人民币普通股
刘涛	1,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应收账款增加，主要是应收展会收入及代垫费用的增加；

3.1.2 预付账款增加，主要是预付的电费支出以及酒店营运物资款；

3.1.3 短期借款增加，主要是为满足国贸三期工程的资金需求；

3.1.4 应交税费减少，主要是因为企业所得税由按季度预缴改为按月预缴；

3.1.5 应付利息增加，主要是预提了应在本年年末支付的应付债券利息；

3.1.6 财务费用减少，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以及汇兑损益的影响；

3.1.7 营业外收入减少，主要是上年同期本公司以所拥有的国贸西写字楼对国贸有限公司行政楼进行拆迁补偿，评估后国贸西写字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扣除相关交易税费后，计入上年同期营业外收入；

3.1.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主要是预收租户押金减少；

3.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是子公司劳动用工形式改变，即从过去劳务派遣改为直接雇佣方式所致；另外，为国贸三期开业准备，公司员工人数增加，亦使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有所增加；

3.1.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主要是本报告期对国贸三期工程的资金投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1 1998 年 9 月 2 日，公司与中国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有限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2008 年 7 月 28 日，双方签署了该合同的补充协议），公司向国贸有限公司租赁使用国贸写字楼、国贸商场、国贸公寓、国贸展厅及多层停车场等所对应的 13,936.5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租赁期限自 1998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38 年 8 月 29 日止，每年的土地租赁费为人民币 1,393,650 元。报告期内，公司向国贸有限公司支付土地租赁费人民币 348,413 元。

3.2.2 根据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签订的《合作建设国贸二期工程协议书》，由于国贸二期工程占用土地的使用权由国贸有限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按照投资比例分摊上述土地使用费。从 2000 年起至 2038 年 8 月 29 日，公司每年向国贸有限公司支付土地使用费人民币 882,000 元。报告期内，公司向国贸有限公司支付土地使用费人民币 220,500 元。

3.2.3 2009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续签《国贸中心外围、自行车棱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国贸有限公司继续委托公司经营管理其所属国贸有限公司外围及自行车棱，期限为一年，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报告期内，公司向国贸有限公司收取的上述管理维护费及委托服务费人民币 297,843 元。

3.2.4 2009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续签《二期物业中心经营管理协议》，继续由公司全面负责双方共同投资设立的二期物业中心的经营管理，期限为一年，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报告期内，公司向国贸有限公司收取销售佣金、管理酬金及维修保养费等人民币 1,219,657 元。

3.2.5 2008 年 9 月 18 日，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签署《国贸西楼办公用房租赁协议》，公司租用国贸有限公司所属国贸西楼部分办公用房，租赁面积为 1,659.45 平方米，每年支付的租金为人民币 4,779,216 元。协议有效期自 20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限届满后以一个完整公历年为有效期自动顺延。报告期内，公司向国贸有限公司支付国贸西楼办公用房租金人民币 1,194,804 元。

3.2.6 为满足公司未来资金需求，2009 年 5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申请 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在授信期内，实际使用（包括贷款等融资方式）的累积余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并同意公司与民生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在授信期内，如使用授信额度进行贷款、汇票承兑、汇票贴现、保函等业务，同意公司根据需要与民生银行就每一笔业务签订相关合同。如进行贷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0%至 10%，期限为一年。2009 年 8 月 6 日，公司与民生银行签署了《综合授信合同》。

3.2.7 2009 年 7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将其所属国贸大酒店委托香格里拉国际饭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格里拉”）进行管理，并同意公司与香格里拉签署《酒店管理协议》。协议约定管理期限为 10 年，自国贸大酒店开业日期始至开业日期 10 周年后午夜十二时止。协议履行期间，每一财政年度发生的管理费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如超出该预估金额，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向管理人支付。2009 年 8 月 10 日，公司与香格里拉签署了该《酒店管理协议》。报告期内，公司未向香格里拉支付管理费用。

3.2.8 报告期内，国贸三期工程建设进展顺利。截止 2009 年 9 月底，国贸三期 A 阶段主塔楼及裙楼外立面工程全部完成，裙楼商场及主塔楼 L6 以下区域内部装修及机电工程也已完成。主塔楼公共区域的装修工程完成 90%，机电工程完成 96%；主塔楼酒店的装修工程完成 80%，机电工程完成 90%。

3.2.9 公司继续就拟收购北京国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汇公司”）全体股东各自享有的国汇公司全部股权事宜与被收购方进行谈判，如有结果，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另行做出公告。

3.2.10 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27 日接到控股股东国贸有限公司通知，国贸有限公司当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345,325 股，平均增持价格为 7.91 元／股。本次增持前，国贸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807,282,5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0.14%。增持后，国贸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807,627,85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0.18%。国贸有限公司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含首次已增持部分的股份），并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报告期末，国贸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325,415 股（含首次增持部分），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809,607,9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0.38%。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27 日接到控股股东国贸有限公司通知，国贸有限公司当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345,325 股，平均增持价格为 7.91 元／股。本次增持前，国贸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807,282,5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0.14%。增持后，国贸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807,627,85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0.18%。

国贸有限公司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含首次已增持部分的股份），并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润分配计划。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洪敬南

2009 年 10 月 30 日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周纪昌董事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管彤贤总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珏财务总监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477,218,154	53,360,773,352	–5.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15,988,298,222	15,098,706,310	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64	3.44	5.81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7,417,278		–94.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9		–94.16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4,981,006	1,015,906,317	–82.6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	0.23	–81.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0.22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3	0.23	–81.25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78	6.35	减少 4.13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94	6.12	增加 0.17 个百分点

注：2009 年 3 月 17 日，公司非公开增发实施完毕后总股本达 3,377,149,680 股。2009 年 5 月 8 日，2008 年度股东年会审议通过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公司已发行总股本 3,377,149,680 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并派发现金红利 0.34 元人民币（含税），已于 2009 年 6 月 24 日完成除权，总股本达 4,390,294,584 股。故上表中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等指标均按总股本 4,390,294,584 股计算。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31,6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306,0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0,127,8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07,856
所得税影响额	–6,615,305
合计	37,486,730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21,61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039,904,863	人民币普通股
TOYO SECURITIES ASIA LTD. A/C CLIENT	40,714,222	境内上市外资股
OPPENHEIMER DEVELOPING MARKETS FUND	31,147,408	境内上市外资股
NAITO SECURITIES CO., LTD.	21,999,209	境内上市外资股
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547,089	人民币普通股
MATTHEWS INTL FUNDS–MATTHEWS DRAGON CENTURY CHINA FUND	19,826,135	境内上市外资股
SCBHK A/C GOVERNMENT OF SINGAPORE INVESTMENT CORPORATION – A/C "C"	17,298,562	境内上市外资股
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902,285	人民币普通股
SCBSH A/C BBH BOS S/A FIDELITY FUNDS – CHINA FOCUS FUND	16,645,427	境内上市外资股
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400,306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幅度（%）
货币资金	1,530,580,910	3,780,320,180	–59.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149,413	1,344,682,187	–98.87
应收票据	4,019,493	11,502,579	–65.06
预付款项	2,893,654,496	4,803,023,550	–39.75
其他应收款	574,678,731	891,331,077	–35.53
存货	5,227,164,832	7,743,254,515	–32.49
在建工程	5,864,989,080	3,733,932,317	57.07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769,094	610,776,997	–98.07
应付票据	521,029,449	3,323,033,837	–84.32
应付短期债券	0	2,424,582,283	–100
应付账款	1,938,899,440	3,669,542,070	–47.16
预收款项	1,542,057,164	1,181,258,392	30.54
应交税费	–665,071,284	–1,318,988,009	–49.58
应付利息	66,832,810	33,431,400	99.91
应付股利	54,373,089	502,283	10725.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28,502,700	1,317,784,400	122.23
股本	4,390,294,584	3,207,355,000	36.88

分析：

A. 货币资金减少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采购原材料支付货款、资本性开支增加所致。

B. 交易性金融资产减少主要系因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远期外汇合约到期交割所致。

C. 应收票据减少主要系公司报告期票据到期结算所致。

D. 预付款项减少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减少对外预付所致。

E. 其他应收款减少主要系收回的其它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F. 存货减少主要系减少原材料采购、生产领用原材料增加所致。

G.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公司对基地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H. 交易性金融负债减少主要系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远期外汇合约到期交割所致。

I. 应付票据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票据到期结算所致。

J. 应付短期债券减少主要系公司发行的一年期短期融资券到期归还所致。

K. 应付账款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偿还应付款项所致。

L. 预收款项增加主要系公司销售产品的预收款增加所致。

M. 应交税费减少主要系公司减少采购原材料从而减少进项税额所致。

N. 应付利息增加主要系公司借款资金增加所致。

O. 应付股利增加主要系年度分红尚未支付的大股东股利所致。

P.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增加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Q. 股本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08 年度分配方案所致。

项目名称	2009年 1–9 月	2008年 1–9 月	增减幅度（%）
财务费用	521,954,798	128,511,192	306.16
资产减值损失	13,644,418	74,371,987	–81.6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80,319	101,877,826	–96.68
营业外收入	121,027,021	194,538,203	–37.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5,906,317	1,799,034,619	–43.53

分析：

A. 财务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主要系远期外汇合约到期交割的收益同比减少以及付息债务增加所致。

B. 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主要系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同比下降所致。

C.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去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远期外汇合约到期交割所致。

D. 营业外收入减少主要系非经常性的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E.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受金融危机影响产品价格下滑，成本增加，且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大幅减少所致。

项目名称	2009年 1–9 月	2008年 1–9 月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417,278	–6,755,098,635	–94.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9,654,674	10,155,680,677	–85.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7,336,160	–227,572,044	883.13

分析：

A.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原材料、劳务款项减少所致。

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减少采购原材料支付的经营性现金流出，同时减少基建投入所致。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去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减少采购原材料和减少基建投入，从而增加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09 年 7 月 20 日，我公司与西班牙 ADHK 公司在上海正式签约，签订了总价值为 22 亿美元的海工产品供货合同。该重大合同公告已刊登于 2009 年 7 月 21 日《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 2.2009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公司 2009 年半年报全文及摘要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财务报表的议案 3）关于上海港机重工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上海港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的议案 4）关于注销中交上海港口机械制造厂有限公司的议案 相关决议已刊登于 2009 年 8 月 26 日《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在 2006 年 3 月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公司当时控股股东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集团”）承诺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在 A 股市场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规定期满后，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原振华港机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能超过股份总数的百分之十。2006 年 10 月 9 日，公司控股股东中交股份向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其成为振华港机股东后将继续履行中交集团对振华港机做出的所有承诺。	目前为止，中交股份严格履行了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一、2007 年公司公开增发 A 股时，就避免同业竞争事项，中交股份已于 2007 年 7 月 20 日向本公司承诺：1、本公司在此确认，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任何附属公司目前均未从事任何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造成严重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 2、本公司在此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任何附属公司在未来均将不从事任何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造成严重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直至本公司不再拥有对发行人的控股地位。 3、本公司在此承诺，本公司拟在本承诺出具之日三年内，选择合适的时机通过适当的方式整合发行人与上海港机重工有限公司的业务，以解决上海港机重工有限公司和发行人部分业务相近的问题。 二、2008 年公司向中交股份非公开增发收购上海港机厂结束后，中交股份因此次非公开发行所增 169,794,680 股股票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承诺锁定期限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锁定期自 2009 年 3 月 17 日开始计算，经 2008 年度送红股后变更为 220,733,084 股。	一、为履行解决振华港机与港机重工同业竞争的承诺，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已经通过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向中交股份购买其拥有的上海港机 100%股权及上海江天实业有限公司 60%股权。报告期内该项发行工作已经实施完毕。 二、目前为止中交股份严格履行了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2008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接控股股东中交股份通知，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中交股份对本次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承诺在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予转让。除此之外，中交股份还作出如下承诺：中交股份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目前所持有的所有振华港机股份自 2008 年 4 月 8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予减持。	目前为止，中交股份严格履行了承诺。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